昆明市呈贡区教育局2018年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

按照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呈财[2019]21号）文件要求，呈贡区教育局高度重视，明确相关工作人员，认真梳理2018年财政下达资金，并对具体工作进行了安排，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昆明市呈贡区教育局是独立核算的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以昆明市呈贡区教育局为主体编报2018年部门决算。2018年年末我单位实有在职人员16人，2018年退休1人，新招录公务员2人，年末实有16人。

根据2018年决算，2018年财政安排教育局总收入为31,317.15万元，其中基本收入631.64万元，项目收入30,685.52万元。总支出为31,317.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1.64万元，项目支出30,685.52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为100%，年终并无结余结转无负债，收支平衡。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8年我局由呈贡区人民政府目标管理督查办公室下达《呈贡区教育局2018年主要工作目标》文件，下达我局2018年主要工作目标34项。经过努力，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2018年预算按照呈贡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18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上报，在预算上报中严格按照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目标进行编制，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行政成本，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加强资产管理，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按要求填报存量资金表，预决算及绩效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在中国呈贡信息网上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为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机构正常运转和各项社会事业有序发展，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做好内部控制系统的上报工作。2018年呈贡区教育局制定了《呈贡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工作规范采购行为的通知》、《中共昆明市呈贡区教育局党组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教育系统各类会议的议事规则的通知》、《呈贡区教育局财务管理规定》、《关于成立呈贡区教育局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转发了《昆明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等制度，管理制度都是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来制定的，合法、合规、完整并在日常工作中得到有效执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又好又快完成各预算项目，确保使用流程规范、资金落到实处、项目效益显著，能进一步推进呈贡区教育教学事业发展，助力经济发展，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三）部门整体支出或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2018年我单位财政预算资金为31,317.15万元，年初全部到位，

结合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每笔资金申报前，必须填写《呈贡区2018年度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用款计划审批表》由区教育局主要领导签字，报经区分管领导审批签字后，经区财政业务科室审核后下达用款计划，用款计划再次经区财政业务科室审核后才拨付资金。2018年下达的预算资金，除另文下达及调整资金外的，区财政已全部在当年核拨完毕，单位也在当年按进度全部支付。其中：基本支出631.64万元，达执行进度100 %；项目支出30,685.52万元，执行进度100%。成本（预算）控制情况良好，未有超支；按执行进度保质保量完成；预期目标全部完成。

项目资金严格按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等现象发生。属政府采购项目的，按政府采购相关程序进行办理。所有项目按计划年内均已全部实施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工作目标是否合理；工作计划与实际完成情况之间的差异；管理制度健全性；实际人员与编制人员的控制比率；完成重点项目的力度；预算执行的完成率；支出进度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资产管理利用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服务对象满意率等。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为教育事业服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区财政对绩效评价的要求及我局制定的绩效工作方案，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工作。首先，对照区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及单位工作计划等文件，确定当年完成情况，并按照绩效评价自评表分值进行自评分；其次，按照预算下达文件，由项目实施科室分项目填报《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汇总后分析当年收入、支出、结余情况，并形成预算调整、追加、预算执行进度、完成率统计表；最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内容包括目标及完成情况、制度建设、收支分析、主要绩效、评价结论等。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2018年我局由呈贡区人民政府目标管理督查办公室下达《呈贡区教育局2018年主要工作目标》文件，下达我局2018年主要工作目标34项。经过努力，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经对呈贡区教育局整体绩效的概算、目标、决策过程、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效益等进行了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99.58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

由于教育系统由中央、省市下拨的专项项目资金较多，配套资金也较多，项目资金数额较大，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断调整的情况不能避免，无法做到实施相对准确。

五、有关建议

教育系统各部门将在制定预算目标前进一步加强计划统筹，增强预算目标的可预见性，使预算实施更加切实准确。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昆明市呈贡区教育局

2018年3月20日